

十八、第2屆第1次定期大會第5次會議紀錄

日期：中華民國104年4月2日上午9時1分（中午12時33分休息，下午2時36分繼續開會）

地點：本會議事廳

出席：議長 康裕成 副議長 蔡昌達
議員 林武忠 黃柏霖 林富寶 唐惠美
羅鼎城 邱俊憲 鄭光峰 楊見福
吳益政 黃天煌 高閔琳 沈英章
許慧玉 王耀裕 陸淑美 陳玫娟
許崑源 簡煥宗 李喬如 林宛蓉
黃香菽 陳美雅 何權峰 王聖仁
李順進 李雅靜 黃淑美 陳麗娜
方信淵 黃石龍 張豐藤 翁瑞珠
李雨庭 李柏毅 郭建盟 陳慧文
陳信瑜 曾麗燕 周鍾滋 陳粹鑾
張漢忠 陳麗珍 張文瑞 鍾盛有
劉德林 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 俄鄧·殷艾
蔡金晏 曾俊傑 李眉蓁 蕭永達
林民傑 張勝富 吳銘賜 李長生
陳明澤 黃紹庭 陳政聞 鄭新助
林瑩蓉

請假：議員 林芳如 顏曉菁 劉馨正 周玲姵
列席：市政府—民政局局長：曾姿雯
法制局局長：許乃丹
秘書處處長：陳瓊華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代理主任委員：謝惠卿
政風處處長：陳榮周
人事處處長：城忠志
本會—專門委員會：陳清月
議事組專門委員：林清輝

主席：民政委員會第一召集人周議員鍾滋

記錄：林雯菁、蔡汶紋

甲、報告事項

一、主席宣告開會。

二、本會第2屆第1次定期大會第4次會議紀錄，經大會認可確定。

乙、質詢事項

繼續民政部門業務質詢

質詢議員：

鄭議員新助

王議員耀裕

吳議員益政

林議員武忠

張議員豐藤

李議員雅靜

黃議員淑美

李議員順進

張議員漢忠

陳議員信瑜

蕭議員永達

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陳議員麗娜

高議員閔琳

陳議員玫娟

李議員眉蓁

黃議員紹庭

陳議員粹鑾

林議員宛蓉

林議員瑩蓉

答詢人員：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殯葬管理處鄭處長明興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謝代理主任委員惠卿

人事處城處長忠志

左營區公所胡區長俊雄

聯合服務中心謝主任汀嵩

資訊中心林主任榮訓

小港區公所陳區長盈秀

政風處陳處長榮周

法制局許局長乃丹

田寮區公所鄭區長志良

民政局區政監督科劉科長文粹

丙、決定事項

主席周議員鍾滄於中午 12 時 29 分提：擬延長開會時間，俟蕭議員永達質詢完畢後再行散會，請同意案。

（無異議通過）

丁、散會：下午 5 時 49 分。